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王贞洁女士）

本人作为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角轮胎”）的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充分发挥专业优势，认真履职，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对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人王贞洁，198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入选了2022年度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中青年人才培养-学术班），担任中国企业营运资金管理研究中心财务风险研究所副所长。历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讲师、副教授，现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博士生导师、教授。

2023年6月28日至今任三角轮胎独立董事，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具备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所要求的独立性，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3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4次，本人全部亲自出席，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3次；公司召开股东大会1次，本人现场出席。本人按时亲自出席了各次会议，会前严格审阅议案，并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均表示赞成，无提出异议、反对和弃权的情形，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客观的独立意见。

本人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2023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次、审计委员会会议3次，本人积极参加相关会议，对公司第七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2023年半年报、三季报、关联交易事项等事项进行审核并同意提交董事会。

结合独立董事制度改革要求，公司增设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促进独立董事能够依托组织更好发挥监督作用，并于2023年底召开第一次会议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向董事会出具审核意见。

（二）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本人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项目负责人就年审计划、重点关注事项进行探讨和确认，督促审计进度，确保审计工作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完成。

（三）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本人参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参与中小投资者关心问题的沟通交流。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加股东大会，通过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对投资者关心的事项与中小股东进行有效沟通。

（四）现场工作及配合情况

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的机会，定期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参与《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公司制度的前期制订，并通过会谈、电话等多种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征求独立董事意见，为独立董事更好地履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大力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本人及其他独立董事就公司与关联方三角集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与中国重汽的2024年度交易额度进行了审议，公司董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续签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与中国重汽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执行和信息披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行为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无关联关系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人审阅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认为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财务报告包含的信息能够充分反映公司本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三）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高管情况

2023年公司管理层换届，本人审阅了第七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履历资料，认为其具备履行高管职责的能力和条件，未发现存在《公

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和证券市场禁入处罚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本人同意第七届高管候选人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薪酬按月考核发放。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标准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与行业及公司经营发展水平相适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3年，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履职学习平台、以及参加2023年第5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解读培训等，持续提升履职能力。在公司的配合和支持下，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的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独立客观的立场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支持。

2024年度，本人将继续秉持独立、谨慎、诚信、勤勉的原则，本着对公司负责、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和协作，忠实、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发挥积极作用。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独立董事：王贞洁

2024年4月26日